



缔约国会议

Distr.
LIMITED

SPLOS/L.4/Rev.1
4 March 199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缔约国会议

第六次会议

1997年3月10日至14日, 纽约

临时议程

1. 秘书长代表宣布第六次会议开幕。
2. 默祷或默念一分钟。
3. 选举主席。
4. 通过第六次会议议程。
5. 选举副主席。
6.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。
7. 工作安排。
8. 审议《国际海洋法法庭特权和豁免协定》草案。
9. 选举大陆架界限委员会21名成员。
10. 其他事项。